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H

LUK HING ENTERTAINMENT GROUP

LUK HING ENTERTAINM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陸慶娛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2)

須予披露交易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股權

視作出售事項

於2020年3月30日，陸慶大華(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L&B Mandarin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i)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陸慶大華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6,127,200股陸慶大華股份，總認購價為6,127,200港元；及(ii)向陸慶大華提供股東貸款。於完成後，L&B Mandarin亦將根據其於陸慶大華的股權按比例向陸慶大華提供股東貸款。於本公告日期，陸慶大華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L&B Mandarin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完成後，本公司於陸慶大華的實際權益將由100%減少至23.33%，因此構成本公司的視作出售事項，且陸慶大華亦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GEM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項下有關認購事項總額的若干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本公司須遵守GEM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緒言

於2020年3月30日，陸慶大華(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L&B Mandarin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i)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陸慶大華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6,127,200股陸慶大華股份，總認購價為6,127,200港元；及(ii)向陸慶大華提供股東貸款。於完成後，L&B Mandarin亦將根據其於陸慶大華的股權按比例向陸慶大華提供股東貸款。於本公告日期，陸慶大華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L&B Mandarin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完成後，本公司於陸慶大華的實際權益將由100%減少至23.33%，因此構成本公司的視作出售事項，且陸慶大華亦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2020年3月30日

訂約方：(1) 陸慶大華(作為發行人)
(2) 認購人(作為認購人)

認購事項及股東貸款

認購6,127,200股陸慶大華股份的總認購價為6,127,200港元。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認購人應以現金分兩批支付認購款項。

根據認購協議，各認購人須於完成後按彼等各自於陸慶大華的股權比例以股東貸款形式向陸慶大華提供總額為7,672,800港元的額外資金。於完成後，L&B Mandarin亦將根據其於陸慶大華的股權按比例向陸慶大華提供股東貸款2,335,200港元。股東貸款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認購事項及股東貸款乃由訂約方參考陸慶大華的開辦及設立成本及一般營運資金及訂約方各自於陸慶大華的權益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於完成後，已發行陸慶大華股份數目、股東貸款及股權百分比將為如下：

認購人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東貸款 (港元)	概約 股權百分比 (%)
L & B Mandarin	1,864,800	2,335,200	23.33%
認購人A	1,864,800	2,335,200	23.33%
認購人B	1,332,000	1,668,000	16.67%
認購人C	888,000	1,112,000	11.11%
認購人D	1,598,400	2,001,600	20.00%
認購人E	444,000	556,000	5.56%
合計	<u>7,992,000</u>	<u>10,008,000</u>	<u>100.00%</u>

附註：認購價應分兩批支付，而陸慶大華已收到所有認購人的第一批認購價付款。於認購協議日期，陸慶大華將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1,533,334股陸慶大華股份，即陸慶大華已收取的第一批付款的股份。於完成後，合共6,127,000股陸慶大華股份將予以發行。

完成條件

完成須待下列完成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可作實：

- (a) 認購人支付認購事項及股東貸款；
- (b) 認購人向陸慶大華交付函件申請陸慶大華股份；
- (c) 認購人向陸慶大華提供批准各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董事決議案的經核證副本；及
- (d) 認購人及其股東根據任何適用法律、規例或組織章程細則(或就陸慶大華的部分而言)就認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取得一切所須同意、批准、授權、豁免或授予，而有關同意、批准、授權、豁免或授予於完成前未被撤銷。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會所業務及餐廳。

陸慶大華

於本公告日期，陸慶大華(於2017年4月2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L&B Mandarin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經營本公司位於香港海港城的新餐廳「飯館」，該餐廳已於2020年1月底開業。

陸慶大華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資產總值及陸慶大華於2019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資產總值分別約為18,000港元及46,360,000港元。陸慶大華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負債淨額及陸慶大華於2019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負債淨額分別約為33,000港元及2,340,000港元。陸慶大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除稅前及除稅後虧損淨額及陸慶大華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除稅前及除稅後虧損淨額分別約為16,000港元及2,300,000港元。

認購人A

Deliciae Brands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Wong Ka Chun Allen先生、Chien David先生、Ho Jocelyn女士、Tang Lok Wah Joseph先生、Ng Kit Nang先生、Liang Ronald先生及Ching Hiu Yuen先生(統稱為「認購人A的投資者」)為認購人A的股東及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認購人A的投資者為一名私人個人投資者，擁有投資餐廳相關業務的經驗。

認購人B

Chan Ting Lai先生為一名私人個人投資者。彼於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樺潤集團有限公司擁有間接少數股東權益，該公司從事餐廳業務「六公館HEXA」(本集團經營的一間餐廳)。彼亦為本公司根據日期為2019年7月3日的第一批票據購買協議發行的第一批可換股承付票據(可轉換為陸慶中國的股份)的投資者B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22日的通函)。

認購人C

銘然發展有限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Chan Po先生為認購人C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彼為一名私人個人投資者，擁有投資餐廳相關業務的經驗。

認購人D

益正投資有限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Tang Kin Ming Newlson先生為認購人D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彼為一名私人個人投資者，從事多項投資。彼於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樺潤集團有限公司擁有間接少數股東權益，該公司從事餐廳業務「六公館HEXA」(本集團經營的一間餐廳)。

認購人E

Choy Lai Shan女士為一名私人個人投資者，擁有投資餐廳相關業務的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認購人及認購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視作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

於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於陸慶大華的實際權益將由100%減少至23.33%，且陸慶大華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陸慶大華的財務業績將不再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預期將就視作出售事項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8,600,000港元。

進行認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於經營餐廳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認購事項讓本公司可透過較少增資擴展其業務。引入新投資者將增加陸慶大華的營運資金及擴大其資本基礎，亦間接減少本公司因陸慶大華營運需要進一步資本投資及／或營運資金而產生的財務壓力，從而增加本公司的財務靈活性。

視作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擬用作陸慶大華的開辦及設立成本及一般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的條款乃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GEM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項下有關認購事項總額的若干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本公司須遵守GEM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陸慶娛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
「完成」	指	根據分別與認購人A、認購人B、認購人C、認購人D及認購人E訂立的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認購事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GEM」	指	聯交所GEM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
「L&B Mandarin」	指	L&B Mandarin Limited，為本公司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陸慶大華股份」	指	陸慶大華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陸慶大華」	指	陸慶大華有限公司，於2017年4月28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L&B Mandarin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陸慶中國」	指	陸慶集團(中國)發展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股東」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持有人
「股東貸款」	指	認購人將按彼等於陸慶大華的股權比例提供總額為7,672,800港元的資金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A」	指	Deliciae Brand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認購人A於完成其與陸慶大華訂立的認購協議後將持有陸慶大華約23.33%的股權
「認購人B」	指	Chan Ting Lai先生為一名私人個人投資者。認購人B於完成其於陸慶大華的認購後將持有陸慶大華約16.67%的股權
「認購人C」	指	銘然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認購人C於完成其與陸慶大華訂立的認購協議後將持有陸慶大華約11.11%的股權
「認購人D」	指	益正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認購人D於完成其與陸慶大華訂立的認購協議後將持有陸慶大華約20.00%的股權
「認購人E」	指	Choy Lai Shan女士為一名私人個人投資者。認購人E於完成其於陸慶大華的認購後將持有陸慶大華約5.56%的股權
「認購人」	指	認購人A、認購人B、認購人C、認購人D及認購人E的統稱

- 「認購事項」 指 按總認購價6,127,200港元認購6,127,200股陸慶大華股份
- 「認購協議」 指 陸慶大華分別與認購人A、認購人B、認購人C、認購人D及認購人E各自就認購事項訂立日期為2020年3月30日的五份認購協議

承董事會命
陸慶娛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蔡耀陞

香港，2020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耀陞先生、蔡紹傑先生及楊志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區偉邦先生、歐家威先生及潘錦儀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偉展先生、陳定邦先生及謝嘉豪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概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7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就本公告而言)於GE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lukhing.com刊登。